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7-040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榕基软件	股票代码	0024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孝雄	陈略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	
电话	0591-83517761	0591-87303569	
电子信箱	wanxiaoxiong@rongji.com	chenlve@rongj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8,411,143.69	266,509,320.04	1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795,173.10	16,191,050.09	2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162,746.07	9,483,568.04	5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586,512.57	-47,079,213.34	7.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4	0.0260	2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4	0.0260	2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1.18%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91,891,454.13	2,135,196,120.20	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5,463,863.17	1,403,645,637.60	0.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7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峰	境内自然人	20.63%	128,355,740	96,266,805	质押	12,000,000
侯伟	境内自然人	8.76%	54,487,766	40,865,824	质押	14,464,700
赵坚	境内自然人	1.10%	6,850,000	5,137,500		
陈明平	境内自然人	0.87%	5,396,146	4,047,109	质押	539,600
杨学園	境内自然人	0.56%	3,468,732	1,734,366	质押	2,468,600
王捷	境内自然人	0.49%	3,031,498	2,131,498		
鲁波	境内自然人	0.48%	2,994,160			
张之戈	境内自然人	0.36%	2,212,628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867,900			
万孝雄	境内自然人	0.30%	1,839,000	1,379,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鲁波为鲁峰之胞兄，杨学園为鲁峰胞妹之配偶。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经营管理班子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继续推进软件“行业化、产品化、服务化”经营布局，持续加大产品研发的投入和力度，巩固了电子政务、信息安全、质检三电工程和协同管理四大业务领域优势，积极培育以移动通讯技术、物联网技术为基础的新业务，致力于传统和创新两大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开拓了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29,841.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97%；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13.74%；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18.23%，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6.85%，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38.18%，主要是报告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70.64%，主要是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净额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41.87%，主要是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经营管理事项回顾

(1) 4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行政类案同判专题分析系统软件，获得最高人民法院信息中心颁发的“第一届司法大数据专题协作研究三等奖”。此次获奖进一步体现了业界对公司产品质量及研发实力的肯定。

(2) 5 月，公司研发的“泗泾城市 e 管家”软件在“第三届上海社会建设十大创新项目评选”中斩获“优秀创新项目奖”。

(3)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榕基软件工程有限公司获得 SEI 审核颁发的 CMMI5 级评估认证证书。此项认证标志着公司的研发管理、质量管理等能力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4) 5 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华融榕基软件员工持股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购入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1,86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约为 0.30%，成交金额为 19,584,134.59 元。

(5) 5 月，公司获得福建省质量管理协会授予的“2016 年福建省用户满意企业”荣誉称号。此项荣誉表明业界及用户对公司品牌，产品及服务品质的持续肯定。同时，公司自主研发产品榕基电子单证系统获评“2016 年福建省用户满意产品”。

(6) 6 月，公司与浙江共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大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共同出资成立福建容大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该合资公司有助于公司推进物联网应用技术的研发及在电力行业信息化建设领域的持续拓展。

(7) 6 月，公司获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授予的“福建省首批省级新型研发机构”荣誉称号。此项荣誉表明公司积极推进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8) 7 月，公司承建的中国地质专业资源知识服务大数据平台项目通过专家终验。此平台顺应了国家宏观政策走向，也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大数据应用研发实力，丰富了公司融媒体项目建设经验。

(9) 7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榕基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智润科技有限公司 3% 股权。此次投资有利于榕基软件进一步拓展物联网领域业务。8 月，智润科技与福州两家国企成立了福水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10)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 8 项专利、1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榕基”品牌的自主知识产权包括 39 项专利（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外观新型专利 5 项），18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 108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5月，财政部发布了财会[2017]15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将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并自2017年1月1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公司需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损益，不涉及以

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鲁 峰

2017年8月23日